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黃裕斌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45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E6727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龍騰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林口康橋國際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國字第11402474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0247480_新北市113學年度第2學期課程計畫備查自我檢核表.odt)

主旨：本局同意備查貴校113學年度第2學期課程計畫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4年度教育部中央對地方一般性補助款考核事項辦理。
- 二、本局業已完成課程計畫審查，各校課程計畫將依《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課程計畫備查作業參考原則》於114年2月14日起公開供民眾檢閱。
- 三、請各校於114年2月14日(星期五)前再次確認學校網站首頁已設置連結至本市課程計畫備查資源網，並將113學年度第2學期課程計畫通過備查之公文日期、文號及公文公布於校網首頁明顯處，以利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以下稱國教署)不定時抽查本市各校課程計畫(含領域學習課程計畫及彈性學習課程計畫)是否符合課綱規範，如有學校經國教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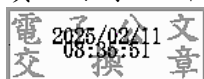


署抽查發現不符規定，以致發生本市補助款被刪減情形，
本局將函請學校進行檢討與改進，爰請各校務必配合辦
理。

四、檢附檢核表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立國小(除 新北市立新北特殊教育學校、新北市立忠山實驗小學、新
北市立德拉楠民族實驗小學、新北市立猴硐-蒙特梭利實驗小學、新北市立老梅
實驗小學、新北市立插角森林實驗小學 外)、新北市各私立國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